

证券代码：836871

证券简称：派特尔

公告编号：2025-022

珠海市派特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众环”）作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出具审计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

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恪尽职守，认真履职。现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履职评估情况汇报如下：

一、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众环”）成立于2013年11月6日，注册地址为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水果湖街道中北路166号长江产业大厦17-18层。2024年末合伙人数量216人、注册会计师数量1,304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723人。2023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涉及的行业包括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批发业、医药制造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等。2023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为215,466.65万元、审计业务收入185,127.83万元、证券业务收入56,747.98万元；2023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201家，上市公司审计收费26,115.39万元，与本公司同行业的审计客户2家。

（二）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续聘任中审众环担任公司2024年年度审计机构。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2023年度股东大会通过，同意公司续聘任中审众环担任公司2024年年度审计机构。

二、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监督情况

根据公司《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如下：

1、审计委员会对中审众环的专业资质、业务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过往审计工作情况及其执业质量等进行了严格核查和评价，认为其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工作的资质和专业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

2、2024年12月12日，公司审计委员会与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项目经理对2024年度审计工作的审计范围、重要时间节点、人员安排、审计重点等相关事项进行了审前沟通。在2024年度审计工作开展过程中，持续沟通审计意见及财务报告信息等情况，督促会计师事务所按时、高效地完成审计任务。

3、2025年1月19日，公司审计委员会与审计报告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经理沟通审计计划执行情况、计划阶段风险事项的审计情况、审计情况及结果、内部控制审计情况等。

4、2025年4月17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2024年审计报告等议案，并同意提交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

三、总体评价

公司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北京证券交易所及公司有关规定，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

珠海市派特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18日